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关于公司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23日接到公司股东宁波旭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旭弘”）《关于旭弘铭远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宁波旭弘因旗下旭弘铭远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融资需要，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9,200,000股（截止2017年5月23日，占公司总股本的2.16%）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期限为364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本次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7年5月23日，约定购回日期为2018年5月23日。

截至2017年5月23日，宁波旭弘旗下的旭弘铭远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份总计22,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4%，其中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22,300,000股。本次股份质押后，其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9,2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1.26%，占公司总股本的2.16%。

特此公告。

**报备文件：**

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2、宁波旭弘关于旭弘铭远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通知。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5月23日